

## 北京恒宇伟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6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了《北京恒宇伟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9），由于变更律师事务所，本公司现予以更正。

### 一、更正后的具体内容

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中“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”之“（六）出席对象”进行更正：

更正前：3. 本公司聘请的芝兰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

更正后：3.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权朗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

### 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除上述更正外，《北京恒宇伟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的其他内容不变。

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公告编号：2020-054

北京恒宇伟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